

中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问题研究



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
部级科研项目成果

严浩仁 陈鹏忠 孔一 著

中国农村 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 犯罪问题研究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问题研究



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
部级科研项目成果
项目批准号：06SFB5013

严浩仁 陈鹏忠 孔一 著

中国农村 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 犯罪问题研究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问题研究/严浩仁,陈鹏忠,孔一著. —杭州: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09.7

ISBN 978-7-81140-068-7

I. 中… II. ①严…②陈…③孔… III. 农村—边缘群体—犯罪学—研究—中国 IV. D922.1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13001号

中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问题研究

严浩仁 陈鹏忠 孔一 著

-
- 责任编辑 郦晶
封面设计 刘韵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149号 邮政编码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823703, 88831806(传真)
- 排 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广育多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5.25
字 数 139千字
版 次 2009年7月第1版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40-068-7
定 价 17.00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804227

提 要

进入 21 世纪以来,在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由于种种原因,农村弱势群体的生活状况并没有得到明显改善,贫富差距仍在不断增大,由此产生了一系列社会问题,其中最为突出的表现是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的犯罪高发态势。这已经成为国内预防和控制犯罪的理论研究者 and 实务工作者迫切需要解决的重要课题。文献研究表明,国内专业人士已经对城市居民、城市农民工的犯罪问题作了比较深入的探讨,但是有关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问题的研究并不多见。农村低收入者和贫困者大多为温饱边缘者、残疾人、长期患病者、居住在环境恶劣地区的人,在某种程度上更需要引起社会的关注。要构建和谐社 会,就得更多地关注欠发达地区和低收入人群、贫困群体。

根据研究目标,本书把研究对象确定为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中的犯罪人以及进入城市谋生但尚未拥有工作岗位的犯罪人。研究中主要采用年鉴统计数据分析、罪犯案卷查阅、个别访谈和大样本调查数据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其中,年鉴统计数据分析主要是对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指标数据与地方刑事案件指标数据进行的分析。罪犯案卷查阅的对象是在浙江省属监狱系统三家单位(浙江省第六监狱、浙江省十里坪监狱和浙江省女子监狱)范围内随机抽选的 596 名农村籍罪犯(这些罪犯中有一半以上来自于中西部省份农村的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通过半结构式访问(临床式访问)的方法收集资料,并结合个别访谈进行案例研究。大样本问卷调查是对浙江省第六监狱、浙江省十里坪监狱和南湖

监狱的 2800 名在押罪犯进行的调查。通过上述实证研究,试图揭示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基本特征与相关影响因素。

本书根据既有的成熟犯罪学理论、相关研究成果和研究者的研究与工作经验验证了相关研究假设,如犯罪率与贫困、贫富悬殊度、城市化水平、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之间可能存在的关联。基于统计年鉴数据分析结果,对浙江省刑事案件发生率上升的原因进行系统分析,对影响犯罪率的因素及其机制进行理论研究,探讨浙江省犯罪率上升的预防方法和控制措施。研究结果表明:(1)刑事发案率的快速上升是社会、经济、法律、文化等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2)刑事发案率的上升与经济、人口、社会结构、文化变迁、社会政策、刑事政策等方面均有不同程度的联系,对任何单一因素的过分强调,如刑罚的严厉性,都无法有效控制犯罪率的上升;(3)犯罪控制策略须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犯罪预防方案应具有综合性、平衡性和动态性。

课题研究共收回有效问卷 2252 份,回收率达到 80.4%,其中符合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研究对象特征的问卷数为 1088 份,这些样本中有 78.7% 的犯罪人家庭人均年纯收入不足 1000 元。通过问卷数据处理发现:(1)当前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罪犯中大多数是 18~35 周岁的青年,且其实施的大多是财产型犯罪,这可能是由于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青年大多处于未婚、初婚状态,因经济拮据而致的生存压力大,同时这批特殊的青年群体因受教育不足而导致认知水平低、自控能力弱、法律意识淡薄;(2)贫困是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经济根源,而城乡巨大的反差引致的相对剥夺感是相当一部分成员犯罪的刺激因素;(3)交友不当,哥们义气重是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部分成员犯罪的人际因素,同时农村基层组织功能的缺失是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部分成员犯罪的激化因素。

本书基于罪犯案卷查阅和个别访谈的个案调查表明:一是当今中国社会转型期中的若干重大事件改写了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

体中的部分成员的生命历程；二是犯罪是具体的人与一定的事件（情况）和条件（境况）互动的过程与结果；三是许多种不同的犯罪，其形成过程大都是相似的；四是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成员的犯罪几乎都是自然犯罪，其中又以财产型犯罪居多；五是流入城市的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的部分成员日益凝聚为城市中的“游民群体”，容易成为危及城市治安的隐患。

笔者认为，预防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根本出路在于发展农村经济，消除农村贫困。除此之外，以下措施必须同步跟进：开展农村各类职业教育，提升农民素质；完善基础教育政策，消除农村教育贫困；强化道德、法律、民俗控制，促进农村治安秩序稳定；建立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消除农民生存的后顾之忧；加强对外来人口住所地的管理。

由于研究的时间、精力所限，对于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遭遇失地、合法利益诉求受阻（如举报基层腐败、保护居住环境等）等情况而引发的犯罪行为的研究未能获得充足的个案支持，使得一些假设暂时不能得到很好的验证，这是未来研究中需要进一步努力的方向。

目 录

第一章 研究概论	1
一、研究背景与问题	1
二、研究设计与过程	2
第二章 文献综述	9
一、犯罪经济学研究综述	9
二、犯罪的经济因素分析	12
三、文献总结	19
第三章 统计调查	20
一、区域经济发展中犯罪高发现象分析——以浙江为例 ..	20
二、区域犯罪高发的原因分析——以浙江为例	32
第四章 个案调查	46
一、强暴力犯罪个案分析	46
二、偷窃犯罪个案分析	51
三、欺诈犯罪个案分析	55
四、个案调查总结	56

第五章 问卷调查	58
一、犯罪调查与样本数据	58
二、犯罪特征及原因分析	60
三、问卷调查总结	71
第六章 研究结论	73
一、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原因及特征	73
二、预防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对策建议	77
三、课题研究不足及未来研究方向	90
附 录	94
附录一：访谈提纲	94
附录二：调查表	95
附录三：专题报告	102
附录四：个案选编	111
主要参考文献	154
后 记	158

第一章 || 研究概论

一、研究背景与问题

当前,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期,社会成员的经济收入、社会地位、基本权利、生活质量等方面开始出现较为明显的分化,城市和农村之间的社会分层日益突出。据2006年《中国统计年鉴》显示,2005年中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高达3.22:1,如果将城乡居民收入的计算方式、税赋负担、社会保障、基础设施等因素综合考虑在内,实际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远在3倍以上。于是,在众多方面处于劣势地位的“农村弱势群体”开始形成,他们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影响也开始凸显。尤其是遭受工业化、城市化影响的部分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他们正在构成或业已成为违法犯罪分子的一部分。这种不和谐的因素已经引起我国社会各界的普遍关注。

从理论层面看,经济社会发展与犯罪的关系是犯罪学关注的一个传统领域。国内许多学者认为,在社会转型期间,贫困和经济不平等是犯罪高发的主要影响因素。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得更多地关注欠发达地区和低收入者及贫困群体;一些学者从缓解收入分配差距的政策体制角度进行了研究,认为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拉大的趋势还会持续很长一段时间,并对社会稳定也将产生比较长时间的影响。但从相关文献梳理的结果来看,学者们虽然依据各自的经验或学科背景对贫困与犯罪的关系问题做了有益的探索,但其研究视角并未集中在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上,

这就为本课题的理论创新提供了一定的空间。同时,课题研究需要一定的方法创新,而基于年鉴统计调查数据和大样本的罪犯问卷调查分析,通过统计数据来检验有关理论假说,进而揭示影响犯罪的深层次因素与机制,这正是本书研究的探求方向。

二、研究设计与过程

(一) 基本概念界定

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主要是指一批收入较低、生活困难、社会资源短缺、在社会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并缺乏相应发展潜能的人群。低收入和贫困是一种持续的生活困境,仅靠低收入者或贫困者本人的努力在短时间内难以摆脱。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的首要特征是物质生活资料的极度匮乏、不能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然而,贫困不仅仅表现为一种经济现象,还会导致社会权利的缺失。因为贫困,这批特定的群体和个人无法享受社会和法律公认的足够数量与质量的工作、住房、教育、分配、医疗、财产、晋升、迁徙、名誉、娱乐等权利,^①为此他们极有可能通过非常手段进行抗争。社会学家、犯罪问题研究专家严景耀先生在其论著《中国的犯罪问题与社会变迁的关系》中通过大量的典型个案分析得出结论:“犯罪者多为经济地位低下的人。他们最早、最严重地受到社会的、个人的危机的影响,他们没有适应能力。”^②这一结论放在今天仍有现实意义。因此,本书的研究对象仅限于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中身在乡镇或农村以及那些虽进入城市谋生但尚未找到工作的犯罪人。

^① 参见李彦昌:《城市贫困与社会救助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5页。

^② 参见严景耀:《中国的犯罪问题与社会变迁的关系》,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03页。

在展开研究之前,须先厘清以下几个基本概念。

1. 贫困

贫困的概念经常因社会、经济、文化与个人认知等因素的影响而不同,是指在物质资源方面处于匮乏或遭受剥夺的一种状况,其典型特征是不能满足基本生活需要。^① 里恩(Rein,1970)认为,贫困有三种广泛的定义:一是维生,二是不平等,三是外部性。维生是指维持健康与工作能力的最低需求,不平等是指各个不同收入团体之间的相对位置,外部性强调的是贫困对其他社会成员产生的社会影响,而不是考虑贫困者本身。

目前在诸多贫困概念中以绝对贫困、相对贫困和主观贫困三种划分最具意义,其概念与内涵各有不同。本书仅以贫困的程度加以区分,将贫困划分为绝对贫困和相对贫困。

2. 绝对贫困

绝对贫困是指收入难以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水准,故又称生存贫困,也称赤贫。这一概念的基础就是绝对性,即不能满足维持最低生存生理需要的收入水准和物品量。它通常需通过一定的经济指标(如人均纯收入)来加以明确界定。

绝对贫困强调的是经济生活需求的基本费用,其计算方式是选择满足基本需求的财货,计算出这些财货的市场价格,以此作为最低生活预算值,并据此划分贫困者与非贫困者。

3. 相对贫困

相对贫困指的是相对而言的贫困,强调的是整体财富或收入的相对位置,其计算方式是依社会平均或一般生活水准或最低可忍受的生活水准而定,较复杂的则是以剥夺指数来衡量。这一概念需依赖于一定的主观价值判断加以确定,因而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如世界银行的专家认为,收入低于平均收入水平

^① 参见[美]戴维·波普诺:《社会学》(第十版),李强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75页。

1/3的社会成员便可视为相对贫困人口)。^① 相对贫困能凸显社会不平等现象,并可作跨区域和不同时期的比较研究,但在无明显贫富差异及财富分配差距不明显时(如社会普遍贫困),则失去其意义。

我国农村的贫困群体可以分为两部分:一是无能力的贫困群体,即贫困者本人无劳动能力、经济来源和法定赡养人(抚养人、扶养人),基本处于绝对贫困状态,也是我国传统的社会救济对象;二是丧失地位和机会的贫困群体,这些人有工作能力和较低水平的经济收入,他们之所以陷入贫困,主要是因为在社会转型过程中丧失了地位和机会。然而,上述的定性划分还是很难操作的。为了相对准确地界定研究对象,本书采用基于收入水平测算的判断划分方式。

我国2005年确定的农村绝对贫困(赤贫)标准为人均年纯收入不足684元(为农村低收入标准的70%^②);农村低收入标准为人均年纯收入684~944元。然而,对于这些既定的贫困标准,各方面尤其是经济学界仍存有诸多争议。有学者依据恩格尔系数法、赤字法、比例法得出的分析结果认为,我国目前683元的绝对贫困标准既不能满足59%恩格尔系数下不饥饿的基本生存要求,也达不到最贫困人口的实际生活消费水平,同时,与全国农民平均年收入水平3255元的差距也拉得过大,因而需要及时进行调整。学者李琨建议,834.4元才应是中国农村的绝对贫困标准。^③ 本书认为,李琨提出的绝对贫困标准与当前的物价水平相适应,更符合中国农村的现状,拟根据这一标准进行换算。因此,本书的研究对象低收入人群指的就是家庭人均年纯收入不足1193元的人群;贫

^① 参见叶普万:《贫困经济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9—12页。

^② 参见胡鞍钢:《中国走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74页。

^③ 参见李琨:《消灭赤贫:新农村建设的紧迫任务》,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8—23页。

困群体指的就是绝对贫困群体,即家庭人均年纯收入不足 835 元的群体。

表 1-1 农村居民贫困状况^①

年份	贫困标准 (元/人)	贫困人口 (万人)	贫困发生 率(%)	年份	贫困标准 (元/人)	贫困人口 (万人)	贫困发生 率(%)
1978	100	25000	30.7	1995	530	6540	7.1
1984	200	12800	15.1	1997	640	4962	5.4
1985	206	12500	14.8	1998	635	4210	4.6
1986	213	13100	15.5	1999	625	3412	3.7
1987	227	12200	14.3	2000	625	3209	3.4
1988	236	9600	11.1	2001	630	2927	3.2
1989	259	10200	11.6	2002	627	2820	3.0
1990	300	8500	9.4	2003	637	2900	3.1
1992	317	8000	8.8	2004	668	2610	2.8
1994	440	7000	7.7	2005	683	2365	2.5

(二) 研究内容、研究重点、难点及创新点

1. 主要研究内容

(1) 本书根据犯罪学理论和前人的研究成果以及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状况,提出犯罪与贫富差距、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之间可能存在相关关系的假设。

(2) 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主要是指一批收入较低、生活困难、社会资源短缺、在社会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并缺乏相应发展潜能的人群。本书对研究假设中涉及的变量进行操作化定义,如:用基尼系数测量地区贫富差距,用恩格尔系数测量地方经济发展水平等。

(3) 在浙江监狱系统选择性访谈 337 名罪犯,探讨上述关系

^① 参见国家统计局:《2006 中国发展报告》,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7 页。

假设。与此同时,收集浙江监狱系统服刑人员的背景资料,包括家庭所在地、经济收入、职业、犯罪时间与地点、犯罪类型等,通过整体数据分析和个案研究两种方法分析农村经济收入差距和贫困对犯罪的影响。

(4) 基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研究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预防对策和控制模式。

2. 研究重点和难点

本书重点探讨经济不平等对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发生的影响,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是:经济不平等对农村犯罪具有何种影响?如何预防和控制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高发趋势?本书通过分析农村犯罪发生的经济影响因素,验证犯罪与基尼系数等变量之间的关系,同时从宏观视角研究经济不平等对犯罪发生的影响机制,探讨社会转型时期的农村犯罪预防控制政策。

3. 创新点

首先,本书选择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作为研究对象,这在国内犯罪问题研究领域具有创新性;其次,本书从实证的层面分析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弱势群体的犯罪状况,是我国犯罪学宏观整体视角研究的一次理论尝试;最后,采用数理模型的分析框架,从监狱服刑人员的视角,借助人口特征统计和个案剖析方法,实证研究我国农村犯罪状况是本书在方法论上的一个特色。

(三) 研究思路和方法

1. 研究思路

本书根据既有的犯罪学理论及其相关成果提出研究假设,如犯罪与贫富差距、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可能存在不同程度的关联性。在此基础上,对研究假设中涉及的变量进行操作化定义。本书的研究工作分为两部分:一是以浙江省为对象,通过收集1990—2005年浙江省各市县的经济发展指标和犯罪指标等数据资料,并分别在控制时间和地区变量的条件下,分析经济发展和犯

罪间的关系；二是调查浙江省监狱系统的农村户籍服刑人员（据浙江省监狱管理局统计数据，截至2006年9月底，浙江监狱在押外省籍罪犯约占在押罪犯总数的55%，主要来自中西部省份农村），分别分析农村户籍服刑人员的人口统计特征，从个案研究低收入罪犯和生活贫困的农村罪犯的犯罪原因。最后，总结上述两个方面研究，探讨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预防和控制的政策建议。

2. 研究方法

本书采用文献研究、案例研究、统计分析和系统理论研究等分析方法。

（1）文献研究。查阅国内外相关文献资料，并通过跟踪了解国内外犯罪预防与控制理论的研究进展、实证研究动态与应用实践，积累一定数量的前人研究的相关成果。借鉴他们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分析影响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动力因素及其作用机制。

（2）案例研究。根据理论研究的需要，选择300名左右的罪犯进行个案研究。通过个案研究，定性分析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影响因素。

（3）统计分析。借助于多元统计分析技术，利用SPSS软件分析经济不平等与犯罪之间的关系。

（4）系统理论研究。基于上述研究结果，对影响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经济因素及其机制进行研究，探讨经济发展过程中预防与控制犯罪的措施和办法，提出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预防和控制的政策建议。

（四）研究过程

本书研究主要采用文献研究、统计分析和个案研究相结合，侧重于问卷调查的个案研究的方法。

在文献研究中，通过查阅国内外的相关文献资料，积累一定数量前人研究的相关成果，并借鉴他们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分析

影响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动力因素及其作用机制。

基于上述文献研究,本书重点探讨经济不平等对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发生的影响,试图解决下列问题:经济不平等对农村犯罪具有何种影响?如何预防和控制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高发趋势?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发生的经济影响因素有哪些?如何制定社会转型时期的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预防控制政策?等等。本书课题组成员花费较多的时间和精力进行个案研究,收集浙江省监狱系统的服刑人员的背景资料,包括家庭所在地、经济收入、职业、犯罪时间与地点、犯罪类型等,通过个案来分析农村经济收入差距和贫困对犯罪的影响。案卷查阅对象是在浙江省属监狱范围内选择的596名罪犯(这些罪犯主要来自于中西部省份农村的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通过半结构式访问(临床式访问)的方法收集个案资料,并进行列举性分析,从而定性分析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犯罪的影响因素,为预防和控制我国农村低收入人群和贫困群体的犯罪提供政策建议。

为此,本书课题组成员先后在浙江省第六监狱、浙江省十里坪监狱、浙江省女子监狱、浙江省长湖监狱、浙江省金华监狱等单位调研,访谈了256名罪犯(其中有93名罪犯接受了二度访谈),整理出有价值的案例50个。

第二章 || 文献综述

经济现象与犯罪间的关系是社会科学界普遍关注的议题。在过去的研究中,探讨经济发展或社会变迁对犯罪影响的研究普遍以犯罪社会学作为理论基础,不论是犯罪区位学所探讨的不同经济地位在不同地域分区后的结果,或是紧张理论所谓的下层社会成员通往成功的途径被剥夺,以致造成犯罪,甚或是越轨亚文化提到的亚文化与主流文化的冲突所造成的犯罪等,都可以为观察经济变化对犯罪影响的研究者提供一个理论参考框架。对社会学和经济学的理论做更深层次的探索,对于进一步理解经济发展与犯罪间的关系将有更大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以下将通过犯罪经济学的文献述评,分析与经济相关的犯罪影响因素,探讨失业率、贫困、贫富差距等相关经济因素对犯罪产生的影响。

一、犯罪经济学研究综述

研究经济发展与犯罪间的关系,无论从微观视角,还是宏观视角,都可以找出不同的犯罪学理论予以支持。从微观视角看,犯罪经济学研究个体在有限的资源中选择合法行为与非法行为的效益分析,这也是以新古典经济学派(Neo-classical School)为主的一种犯罪经济分析。新古典经济学派的美国经济学家贝克尔(Gary Becker)在1968年首先提出对犯罪问题的经济观点,后来埃立克(Isaacs Ehrlich)以此观点探讨惩罚与遏阻的关系;加拿大的艾维欧(Kenneth Avio)与克拉克(Scott Calrk)也借此理论探讨加拿大的经济现象与犯罪。犯罪经济学派对犯罪研究而言,最重要的贡